

材料与能源学院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接收方案

接收专业	接收人数	接收条件			身体条件要求及说明	接收流程		笔试			面试		接收名单确定原则、降级要求	申诉方式	
		大一 (全校范围内转专业)	大二 (学科相近学院间转专业)	大三 (学院内转专业)		时间	联系方式	科目	时间	地点	时间	地点			
材料类	10人	1.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; 2.对拟转入专业具有浓厚的兴趣和一定的知识基础; 3.参考学生意愿、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修读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后确定编入年级, 一人一策。	/			不建议有色盲、色弱症状的学生申请。	申请人于5月20日至5月26日学生通过兰州大学个人工作台(my.lzu.edu.cn, 服务大厅-学生服务-本科生转专业申请)提交转专业申请, 逾期不予受理。	电话: 0931-8915855 邮箱: cly-bkjsx@lzu.edu.cn	无	无	无	待定	待定	对于进入面试名单的本科生, 学院将结合学生意愿、专业教学计划和学生课程修读情况等综合评估, 最终确定编入年级。	电话: 0931-8915855 邮箱: cly-bkjsx@lzu.edu.cn
材料物理	6人 (根据实际接收人数在年级专业内灵活调整)	/							无	无	无	待定	待定		
材料化学									无	无	无	待定	待定		
功能材料									无	无	无	待定	待定		
新能源材料与器件									无	无	无	待定	待定		